

项目编号：10571-2023-F-2024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监督审核)



组织名称：河北金通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

审核组长（签字）：李楠

审核组员（签字）：

报告日期：

2024年12月1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李楠

组员：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李楠	组长	审核员	2024-N1FSMS-1353580	I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彭青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第一次监督审核 证书暂停后恢复 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 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ISO 22000:2018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 结合审核 联合审核 一体化审核 单体系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 专项技术规范：CCAA 0022-2014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食品包装容器及材料生产企业要求；

d) 相关的法律法规：《GB/T 23887-2009 食品包装容器及材料生产企业通用良好操作规范》、食品安全法、包材食品生产许可审查细则、《GB 4806.1-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通用安全要求》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GB 18006.1-1999 一次性可降解餐饮具通用技术条件》、《DB13/T 2472-2017 一次性食品用塑料工具通用技术要求》、《Q/XJTBZ 03-2020 食品包装用聚丙烯塑料桶》；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4年11月30日 下午至2024年12月01日 上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3年3月10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位于河北省邢台市任泽区邢家湾镇324省道与自强路交叉口南150米河北金通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生产车间食品用塑料包装工具（接触食品层材质：聚丙烯（丙烯均聚物））、食品接触用特定塑料容器（接触食品层材质：聚丙烯（丙烯均聚物））的生产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河北省邢台市任泽区邢家湾镇 324 省道与自强路交叉口南 150 米

办公地址：河北省邢台市任泽区邢家湾镇 324 省道与自强路交叉口南 150 米

经营地址：河北省邢台市任泽区邢家湾镇 324 省道与自强路交叉口南 150 米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暂停原因：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资格使用情况：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办公室 7.2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4年12月31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5 年 11 月 29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人力资管管理、HACCP 计划、产品放行、前提方案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 总经理及各部门负责人支持体系的运行工作;

—— 按照策划时间开展了内审、管评、确认验证工作;

—— 审核周期内未发生重大的食品安全事故;

—— 按照体系策划情况配置了基本的资源, 基本具备体系运行的条件;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受审核方管理层对 ISO22000:2018 标准运行和认证活动较为支持, 公司结合食品用塑料包装工具(接触食品层材质: 聚丙烯(丙烯均聚物))、食品接触用特定塑料容器(接触食品层材质: 聚丙烯(丙烯均聚物))的生产过程, 依据 ISO22000:2018 标准策划了体系文件, 包括《管理手册》、《程序文件》、《危害控制计划》、《前提方案》等, 策划基本合理。现场审核发现公司结合食品用塑料包装工具(接触食品层材质: 聚丙烯(丙烯均聚物))、食品接触用特定塑料容器(接触食品层材质: 聚丙烯(丙烯均聚物))的生产过程, 按照体系策划的相关要求开展了生产加工及检验工作, 现场查核组织配置了基本的资源, 包括办公场所、生产使用设施设备、人员、检验设备设施等, 基本满足食品用塑料包装工具、食品接触用特定塑料容器生产的需要。但现场审核也发现对监视和测量资源管理、确认及验证开展的充分性、内审及管理评审的深入应用程度、人员能力、供方管理、危害控制计划策划及实施的充分性、管理目标数据分析情况等方面有较大提升空间。总体审核评估下来企业在体系运行过程中运用过程方法、PDCA、持续改进方面的能力还较为薄弱, 可持续关注。在针对不符合、采取纠正、纠正措施方面基本具备能力。总体体系成熟度一般。

2) 风险提示:

对监视和测量资源管理、确认及验证开展的充分性、内审及管理评审的深入应用程度、人员能力、供方管理、危害控制计划策划及实施的充分性、管理目标数据分析情况、PDCA 及持续改进等的深入程度方面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 可持续给予关注。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公司在《管理手册》6.2 条款中规定了公司管理目标。建立的文件化管理目标与管理方针一致，为实现总食品安全目标而建立了各层级食品安全目标，管理目标具体、有针对性、可测量并且可实现。

提供了《食品安全目标考核表》，查公司管理目标及其测量方法以及实现评价情况如下：

管理目标	统计公式	考核频率	考核周期 (2023.03 至 2024.11)
食品卫生安全事故为零	发生次数	年度	在管理体系建立至今未发生

管理体系运行至今管理目标已实现。2024 年 12 月目标在实施中。现场抽查管理目标完成情况的原始数据统计情况，未能规范提供，现场作为改进建议项提出。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其中FH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H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1) 前提方案等运行的控制:

1) 虫鼠害管控：生产车间配置有灭蝇灯、挡鼠板，车间外围配置有鼠笼、诱捕站等，现场检查暂发现少量蚊蝇。现场交流要求企业评估蚊蝇来源，并采取相应的控制措施，现场灭蝇灯旁有《消杀服务防制卡》，主要由邢台清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实施，每月 1 次消杀，抽查 2024-11-02 的病媒生物消杀记录单，对粘鼠板、粘蝇纸、室外灭鼠进行了消杀，由相关人员签字。现场未见鼠迹。现场交流建议后期结合实际情况内部开展虫鼠害的检查。一阶段现场发现有苍蝇问题，二阶段公司已进行原因分析，后期会增加灭蝇灯等控制，现场审核再关注。

2) 人员卫生、员工工服、人员健康管控：现场观察人员穿工服、戴工帽、佩戴口罩，现场张**，孟**，操作人员基本按照规范操作，操作较为熟练；员工工作服自行清洗。

上岗员工每日进行健康状况检查，体现在消毒及卫生检查情况记录中，抽查 2024-10-10，检查班次：1 班，记录有第一次消毒时间、第二次消毒时间、拖地时间，对人员卫生检查的控制建议后期规范。

3) 清洁消毒管理

——因产品主要为塑料包装制品，现场对车间清扫方式以清洁为主，设备密封性强，对操作台面主要以 75% 酒精擦拭为主。消毒记录控制体现在注塑生产管制记录表中，抽查 2024-10/2024-11，控制基本合理。

4) 化学品管理，现场有少量 75%酒精消毒液，做手部消毒和使用设备台面消毒。有指定位置存放。现场设备使用的润滑油安装在设备上，通过导管供给设备运行过程中的润滑使用，现场观察未见散漏等情况，控制基本合理。

5) 对厂区安全等综合检查，每周进行 1 次，主要体现在日检查记录中，见领导层审核记录。



- 6) 垃圾管理：主要是废弃的包装纸箱、次品等，包装纸箱做废品销售，次品粉碎后销售，公司于 2024 年 6 月份销售过 1 次，审核周期内暂未销售次品，下次审核关注。
- 7) 空气和水质：公司产品对空气无特殊要求，但结合客户产品需求，从严控制，现场为净化车间，环境卫生控制较好。产品为忌水产品，不涉及与水的直接接触。主要员工洗手、器具清洗用水，为井水，现场观察有井水编号：机井编号：130526014469，密封式，通过水泵等抽水至压力罐进行使用。在前提方案中有策划对井水的管理，审核期间内基本上每月对压力罐输送管进行 1 次除沙等清理，但未规范保留记录，现场交流，后期需要规范性管理，总经理也表示后期即将接通自来水，下次审核关注。
- 8) 产品包装管控：根据订单安排包装，内包材为食品级塑料膜，现场审核期间查看交接班活动，现场由白班 1 班上班人员：11 号机，娇娇，8 号机：王*，刘*，10 号机：刘*，中班（2 班）上班人员：11 号机张丽霞，10 号机：张芳，8 号机：杜*，孟*，晚班类似；包装方式基本相同，均感官检验合格后装塑料袋后装箱。
- 9) 运输控制，见供销部审核记录。
- 10) 交叉污染控制：现场观察：胶叉、酸奶杯、盖子、塑料桶等生产过程主要为管道式传输，自动化程度较高，主要控制源头，投料口有不锈钢盖子防护，投料外包装袋在投料前会对外包装进行擦拭情况，降低物理异物的引入风险；成品在感官检查装袋过程的异物引入，主要是控制台面的清洁，定期 75%酒精擦拭，人员穿戴工服，确保头发等异物的引入，现场审核期间观察，上述控制基本规范。
- 11) 现场查看仓库情况，产品有基本防护，离地，库房中产品分区域存放：现场产品包括原料聚丙烯、色母、成品隔墙离地放置；原料库色母粒存放处与废弃包装纸箱分区域放置，基本合理。

2) 采购管理：

公司在《管理手册》进行了规定，并策划了《采购控制程序》文件要求；

采购过程控制：供销部负责组织对合格供方的筛选及评定，在确定合格供方后，负责对所有产品的采购，对采购产品的质量、食品安全特性和供应的及时性等负责。

现场查见《合格供方名单》，目前列入合格供方共 8 家，覆盖塑料衬袋、色母粒、聚丙烯、纸箱、标签、塑料膜等产品，外包过程为运输服务。

抽查塑料衬袋的供方邢台福泽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编号：91130529MA7AWA3LIK，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编号冀 XK16-204-01869，资质有效；提供了食品包装用非复合膜袋检测报告，编号：GH202401336，报告日期 2024-4-12；检测项目包括：总迁移量、重金属（以 Pd 计）、高锰酸钾消耗量，感官等。检测结果均为合格。

色母粒的供方山东鲁燕色母粒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编号：913709007600472237，成立日期 2004 年 2 月 27 日，资质有效。提供了检测报告 TJS20231110-1497，报告申请单位：山东鲁燕色母粒有限公司；报告日期：2024-1-16，产品总迁移量、感官要求、脱色实验、重金属、高锰酸钾消耗量 5 项指标，重金属（以 Pd 计）检测结果为 <1 (mg/kg)，检测结果均合格。

聚丙烯的供方邢台恒正商贸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编号：91130526MA0EJR5411，成立日期 2020 年 2 月 20 日，资质有效。提供了聚丙烯树脂检验检测报告 GH202402998，报告日期 2024-8-6，检测报告送检单位为河北金通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标称生产单位是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检测机构是河北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国家环保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报告内容中包括：感官、正己烷提取物指标，同时提供了符合性声明（中间材料），声明方邢台恒正商贸有限公司，生产商：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产品名称：聚丙烯树脂颗粒（K8003），声明对标准符合性、法律法规、使用提醒等进行了说明。

纸箱的供方隆尧丰赫纸制品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编号：91130525308279853K，资质有效。提供了检验检测报告 TJA20241101-0383，报告日期：2024-04-18，质量与结构等实测符合技术要求，耐破强度 942kPa，压边强度 5.55kN/m，粘合强度 564N/m，各项检测结果均合格。

标签的供方福建省飞印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编号：913508MA8T660A9N，印刷经营许可证：（泉）印证字第 35630659 号，资质有效。提供了检测报告 AL24060686201，报告申请单位：



福建省飞印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报告日期：2024-7-3，产品总迁移量、感官要求、脱色实验、重金属、高锰酸钾消耗量 5 项指标，重金属（以 Pd 计）检测结果为 N.D.（mg/kg），检测结果均合格。

同时抽查塑料膜的供方安徽维龙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控制方式基本相同。

色母粒供应商天津市聚海源塑料色母粒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编号：911202220830182058，成立日期 2013 年 11 月 15 日，资质有效。提供了检测报告 A2240207918101001C，送检单位天津市聚海源塑料色母粒有限公司，报告日期：2024-4-23，报告测试要求包括产品总迁移量、感官要求、脱色实验、重金属、高锰酸钾消耗量 5 项指标，重金属（以 Pd 计）检测结果为 <1（mg/kg），检测结果均合格。

供方评价每年进行 1 次，提供有《供方评定记录表》，评价项目包括质量能力评价、以前物资使用信誉情况等，抽查。抽查塑料膜的供方评定记录表，供方资质、技术人员、供货能力、付款报价等商务部分均符合要求，通过采购部、质量部、财务部等部门综合评审，评价符合，统同意纳入合格供方名单。

虫害消杀服务方：邢台清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91130596MA0FFGB81X；成立日期 2020-9-15；提供《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机构服务能力等级证书》B 级，证书编号：2023092200512，服务范围：全国范围内的有害生物防治，有限期限：2023 年 9 月 22 日-2026 年 9 月 21 日。提供现场预计使用药品清单，有效成分为氟鼠灵、顺式氯氰菊酯、高效氯氟氰菊酯、氯菊酯 S-生物烯丙菊酯低毒试剂用于老鼠、蚊蝇等防治。所用卫生杀虫剂提供了《农药登记证》，有效期至：2028-8-18；登记证号：WP20080090，农药名称：氯菊烯丙菊，使用范围和使用方法进行了明确规定。

查《邢台金通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有害生物防治方案》，提交日期为 2023-10-23，服务实施频率为每月一次（每月间隔 30 天，具体时间为服务开始第一次计算），虫害消杀的实施情况见生产部：

运输服务外包方：襄都区众辉货运经营部，营业执照：92130502MA0GC3Y79N，注册日期 2021-5-12，查证明：外包方聘用邢台市驰威联合运输车队进行货运运输，证明日期 2023-2-15；查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证书编号：冀运交管许可邢字 130501000572。证件有效期至 2025 年 4 月 19 日。

询问部门负责人，其表示审核周期内未发生紧急采购情况，审核期间采购的原料均来自合格供方，未发生食品欺诈事件，采购产品满足公司验收标准要求，未发生不合格情况。

公司使用食品添加剂：无。

采购管理情况：

公司日常采购通过微信、电话方式等方式与供方沟通，并下达采购计划。

抽查采购实施情况：抽查聚丙烯采购计划，提供了邢台恒正商贸公司买卖合同，签订时间 2024-9-13，明确采购的产品名称聚丙烯、规格型号 7726、8003、数量 66 吨和 33 吨等。采购到货后由质检部进行验收。

该公司的采购管理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3) 可追溯性及召回管理

公司编制了《产品召回控制程序》，策划情况见食品安全小组审核记录。现场提供了演练的证据，具体演练情况如下：

——演练时间：2024 年 4 月 20 日；

——模拟演练内容/追溯情况：2024.4.15 生产的 10 箱瓶盖产品中有一箱有开口现象，感官异常

——对产品进行召回，并对生产过程进行了追溯，包括该批原料检验记录、投料记录、注塑生产过程管控记录、产品检验记录等进行追溯，并提供了原始运行记录，追溯流程基本合理，部分涉及批次方面不够充分，已现场沟通。提供了《产品召回追溯演练报告》，对演练过程及结论进行了描述，演练结论为撤回/召回应急预案基本合理，无需修改。

审核周期内没有发生需要撤回或召回的情况。



4) 危害控制计划实施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结合食品安全管理体系等体系要求，对产品生产进行管理，制定了包括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要求的管理手册、程序作业文件、危害控制计划、PRP、应急预案、作业指导书等文件。基本能指导公司食品用塑料包装工具（接触食品层材质：聚丙烯（丙烯均聚物））、食品接触用特定塑料容器（接触食品层材质：聚丙烯（丙烯均聚物））的生产相关过程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运行的控制操作。【含倒班过程控制】

工艺流程及 OPRP2/OPRP3 的行动准则见 3.1 部分

申请认证审核范围覆盖产品分为食品用塑料包装工具（接触食品层材质：聚丙烯（丙烯均聚物））：胶叉、盖子、酸奶杯，食品接触用特定塑料容器（接触食品层材质：聚丙烯（丙烯均聚物））：塑料桶。工艺流程基本一致，控制参数根据产品不同略有差异。涉及前提方案的控制基本一致。

现场按照追溯的思路查核产品实现主过程的控制情况：

抽查 2024-11-12，客户名称：北京吾岛牛奶有限责任公司的订货单，需要货品为：95-100 蓝莓希腊谷物杯，数量 12 万个，95-100 草莓希腊谷物杯，数量 12 万个核记录

——生产计划单：2024-11-30,生产 95-100 蓝莓希腊谷物杯、2024-12-1，生产 95-100 草莓希腊谷物杯，计划单中记录有产品日期、开始生产日期及实际完成日期等信息，抽查 95-100 蓝莓希腊谷物杯 结束时间 2024 年 12 月 1 日中班。12 月 1 日开始生产的 95-100 草莓希腊谷物杯还在生产中；

——生产领料：从仓库出库至投料间，审核期间现场有少量 PP 原料存放在托盘上；

——生产加工（除磁 OPRP2、注塑为 OPRP3）：主要包括投料、搅拌、除磁、注塑成型等过程的控制，整个过程自动化控制，提供了《投料记录》，抽查发现在记录时，部分人员记录为生产批号，部分人员记录为产品编号，导致没办法直接开展追溯，现场作为改进建议项提出。同时提供了除磁清理记录（每月 1 次，日期：2024-11-25，签字人李新超，现场交流熟悉如何操作磁清理过程，基本符合 OPRP2 行动准则的控制，对磁通量的验证现场已做交流，下次审核关注），《注塑生产管制记录》（OPRP3），抽查 2024 年 11 月 30 日 95-100 蓝莓希腊谷物杯信息，机台号：8 号机，注塑温度，220，225，225，225，220，210，℃，注塑压力：150bar，射出时间：0.163s，注塑周期 8.4s。

——内包装过程：现场查见《酸奶杯盖次品登记表》，记录有每班次的成品数量、次品数量、次品原因、操作员等信息，记录时间起止时间 11 月 30 日，现场确认 11 月 30 日实际生产 90g 低糖盖子 9 箱 6 条，次品数量 1kg，操作员娇娇。

——产品入库管理，体现在《存料卡》上，抽查记录有 8 号机，每天的入库数量，发出数量信息，有记录人签字，现场核实 11 月 30 日 分三次入库，共计入库 31 箱，审核期间无发货。

——产品发货：体现在销售发货单、运输车辆卫生检查记录中，抽查 11 月 15 日发货记录，90g 无蔗糖盖子，于 2024-11-15 日部分发货，发货数量 1800 个/箱、数量 27000 个、15 箱；制单人，宋**，送货人：现超；同时提供了当天的运输车辆卫生检查记录，卫生检查结果√，检查人：宋**，车牌号：冀 Ex4339，司机：现超。

其中运输服务为外包，外包方控制见供销部审核记录。

现场抽查客户名称：康诺食品有限公司，产品名称：95-100 蓝莓希腊谷物杯，批次信息：2024-11-30，生产过程及销售管控情况，查见有生产计划单、注塑生产管制记录表、入库记录等，运行控制基本同上。

现场与总经理及生产部、质检部负责人交流，审核周期内胶叉产品每天出货，有发货单、车辆卫生记录检查等，存料卡有体现。

现场观察产品生产过程及控制情况：

审核期间于 2024-11-30 生产交叉产品，提供有混料记录、生产计划单、消毒及卫生情况等控制证据，其中混料原料均为 PP、色母粒，色母粒以单色为主，来自合格供方，具体见供销部采购部分审核记录。



现场观察胶叉产品生产使用低速注塑机 3 号机，注塑工序（OPRP3）现场参数控制为：注塑压力 90bar、注塑温度/℃：255，255，255，220，180，，循环时间：15.8s，射出时间：1.93s，与危害控制计划 OPRP3 的低速注塑机的行动准则要求一致。

每个产品一台注塑机生产，除磁每月进行 1 次清理跟检查，审核期间设备在运行中。公司共配置有 13 台注塑机，现场审核期间共开启 4 台生产认证申请范围覆盖产品。因投料后自动化生产，现场除班组长外，主要是包装工序人员在进行操作，现场每台产品 1 人或 2 人进行产品检查并进行装袋等工作，现场运行及交班情况（主要涉及酸奶杯、盖子两台注塑机）：

机台 11 号，现场观察及交流 90g 低糖盖子的操作人员张**，熟悉此工序的操作要求，对每个盖子的质量进行感官检验，包括是否有黑点、是否平整等，不合格的做次品，合格装袋包装。当天 16:00，与其交班人员为孟**，现场交接主要确认当班次已生产数量，产生次品率，并对现场卫生环境等进行清理。交接数量信息体现在《酸奶杯盖次品登记表》中，成品盖子数量、次品盖子数量等：当班次交接：90g 低糖盖子 9 箱 5 条，次品：0.9kg；

内包装控制：现场操作人员：王*、刘*，与其交流，熟悉如何进行产品的感官检查，符合要求后包装封袋。现场观察操作熟练。

5) 产品放行管理（含原料验收 OPRP1 控制情况）情况：

受审核方主要提供食品用塑料包装工具（接触食品层材质：聚丙烯（丙烯均聚物））、食品接触用特定塑料容器（接触食品层材质：聚丙烯（丙烯均聚物））的生产，策划编制了《聚丙烯验收标准》、《色母料验收标准》、《膜内标签验收标准》、《纸箱验收标准》、《塑料膜袋验收标准》、《产品留样规定》、《耐高温实验操作规程》、《跌落试验操作规程》、成品执行标准等文件，在验收标准上，原辅材料验收主要已感官检验为主，确保来自合格供方为主，审核周期内上述要求/内容没有发生修改。

涉及原料验收 OPRP1 的行动准则：严格执行《采购控制程序》，索要供方资质、食品级的证明材料、检测报告重金属（以 Pb 计〔4%乙酸（体积分数）60℃,2h〕）mg/kg ≤ 1；

提供《原辅材料进货验证报告》

现场抽查 2024-10-25 色母粒（W0048），供应商：山东鲁燕（在供方名单中），进货日期：2024-10-25，进货数量：1 吨，生产批号：2024-09-4，检验项目：色泽、气味、外观、粒度规格、计量要求，符合标准要求，检验员：彭青，验收结论：全部收货，主管/库管员未签字，现场沟通。

同时抽查 2024-10-31 进货的纸箱、2024-10-09 进货的色母粒、2024-10-11 进货的塑料袋、2024-7-30 进货的聚丙烯等 8 批进货验证报告，控制方式基本相同。上述原料验收控制基本符合 OPRP1 的行动准则要求，供方索证管理见供销部审核记录。

查过程检验控制情况：《过程检验记录表》，每天 1-3 次检查；

抽查 2024-10-1，过程检查产品：420 桶盖，规格型号：超纯酸奶 300g 桶盖，客户名称：乐纯，生产数量：2.7 万个；检验项目：外观、尺寸偏差、质量偏差，检验结果通过“√”表示合格，综合判定：合格，检验员：张晓梅。

抽查 2024-11-1，过程检查产品：提拉米苏杯，客户：乐纯，生产数量：12740 个；检验项目：外观、尺寸偏差、质量偏差，检验结果通过“√”表示合格，综合判定：合格，检验员：张晓梅。

同时 2024-11-9 进行的 117-420 桶盖、2024-11-12 进行的 117-420 低糖酸奶桶等的过程控制，控制方式基本相同。



抽查《入库检验报告》，检验人员：彭青张晓梅，日期：2024-10-4，产品名称：折叠叉黄色，客户名称：华统（简称）、检验项目：外观，规格尺寸、包装，检验结果合格，提供了原始检验数据。综合判定：合格。

查成品出厂检验控制情况：《出厂检验报告》、《产品原始检验记录单》

抽查 2024-11-26 出厂检验，产品：零食渠道黄桃蓝莓谷物味，数量：100920 个，生产日期/批号：2024-10-27。检验依据：Q/HJT 01-2024，检验项目：感官、跌落性能，容积偏差，负重性能，漏水性，检验结果：符合，单项判定结果：合格、检验结论：合格。批准：李新超、检验：彭青。

同时抽查批号为2024-11-11的牛头版草莓杯11版（新）、2024-11-12批次的零食渠道草莓谷物味等15个批次的出厂检验报告，控制方式基本相同。

现场审核周期内叉子生产为半成品，还未进行内包装及出厂，暂未进行出厂检验，下次审核关注。

产品放行（包括危害控制计划的实施）控制基本充分。

6) 管理体系的验证、确认、评价和分析

组织制定了《食品安全管理体系验证程序》，对各项确认和验证工作进行了相应规定，具体策划及实施情况如下：

PRP\OPRP\HACCP 计划及其他程序是否得到有效执行的验证，1 年 1 次；危害分析可持续输入情况验证，1 年 1 次；内审和管理评审；产品安全性验证等。抽验证策划情况：产品安全性验证，每年验证 1 次，委托第三方进行，由食品安全小组组长负责；PRP 验证，每年进行 1 次，由食品安全小组进行等，基本符合策划的要求。

——现场查见《HACCP 计划验证记录》，验证内容包括：评价产品和加工过程、评价 CCP 点设置是否合适？评价关键限值、监控程序、纠偏程序、验证程序和记录保持系统是否有效；审查现行的 CCP 文件；审查操作性前提方案等，验证时间：2024 年 8 月 10 日，验证人员：宋美雪、于海宁，建议后期验证人员小组人员全部参与，每项验证结果：通过是、否进行标识，但未明确总体验证结论，作为改进建议项提出。

——现场查见《前提方案的验证记录》，验证时间：2024 年 8 月 10 日，验证人员：赵建辉、李新超，结论：是否符合 PRP 法规要求。分部门对前提方案的适用性进行了验证，控制基本合理，但策划验证对象的充分性方面需要持续关注。

——查见产品的安全性验证报告：

1) 产品名称：酸奶杯的报告编号：GH202401850，检测项目：总迁移量（50%乙醇，40℃，10d）、大肠菌群、邻苯二甲酸酯含量等指标，检测结论：单项检测项目符合要求，报告日期：2024-5-30，检测单位：河北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国家环保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报告有效；

2) 产品名称：叉子（材质：PP）的报告编号：GH202403135，检测项目：跌落性能（跌落高度 0.8m）、大肠菌群、霉菌计数等指标，检测结论：单项检测项目符合要求，报告日期：2024-8-6，检测单位：河北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国家环保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报告有效；

同时抽查塑料桶（材质 PP）的报告编号：报告编号：GH202403535，在有效期内。

产品为涉水产品，对水的安全性无特殊要求；工艺中的冷却环节需用纯净水加入设备，给模具降温，企业外部购买，产品不触碰到水。

产品生产过程对微生物无特殊要求，组织主要通过净化车间管控、清洁消毒等方式进行动态控制，具体见生产部审核记录。

上述控制基本满足标准要求的可接受水平。

提供了2024年8月10日由食品安全小组进行验证活动结果分析报告，内容包括oprp、食品安全管理体系验证结果等方面，基本合理，但验证对象的策划充分性需要持续关注，作为改进建议项提出。

**2.3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1) 内审**

公司在《管理手册》中 9.2 条款进行了规定，并策划了《内部审核控制程序》，规定内审每年至少覆盖 1 次。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审核日期：2024 年 7 月 25-26 日；审核组组长：李新超；组员：宋美雪、赵建辉；参加了公司组织的内审员培训，现场审核期间与审核组成员赵建辉交流，基本知道内审流程，但对内审的体系要求、实施及控制相关内容无法回答清楚，已开具不符合，详见办公室 7.2 条款。

查见《内部审核实施计划》，内容明确了审核目的、审核范围、审核依据、审核组成员及审核日程安排等信息。抽查内审实施计划基本覆盖了 ISO22000:2018 标准条款。内审策划基本覆盖了审核场所。

查见《现场审核检查表》，按照部门开展，抽领导层 F6.2 条款，按照内审计划开展了内部检查。同时抽查生产部 8.5.4.5 条款的内审检查情况，控制方式基本相同。内部审核记录填写基本规范、清晰，没有发现内审员审核自己的工作。

查《内审不符合报告》：共计 1 项；涉及部门：办公室，不符合项内容：未提供新员工上岗前的培训记录。不符合依据及条款（详述内容）：不符合 ISO22000:2018 7.2；责任部门对产生不符合项的原因进行了分析，并采取了纠正及纠正措施，加以实施，2024-07-27 组织进行了整改并经内审员验证后，不合格已经关闭，查《内部审核报告》，对内审情况进行概述，包括内审过程综述、审核依据、审核目的等，并明确了审核结论。

审核结论：本公司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得到了有效实施，运行实施保持了适宜性。

基本合理。

2) 管理评审

公司在《管理手册》9.3 条款进行了规定，并策划了《管理评审控制程序》，规定管理评审每年召开一次，采用会议的方式进行，基本符合要求。

初次导入 F 体系，暂不涉及以往管理评审的跟踪措施。

本次管理评审日期：2024 年 8 月 20 日

现场交流总经理赵总，基本清楚管理开展时间，管评总结等内容，但深入交流管评的输入、输出等内容时，与实际的运用还存在差异，现场总经理表示这也是后期公司会持续关注方面。下次审核持续关注。

现场查见“管理评审通知单”、“管理评审计划”，计划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进行管理评审，编制：宋美雪，日期：2024 年 8 月 15 日，明确了评审内容、各部门评审准备工作要求。

管理评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在公司召开，会议由赵建辉总经理主持；地点：会议室；参加人员：总经理及各部门负责人，有参会人员签到表。

查见“管理评审计划”、“各个职能部门工作总结”、“管理评审报告”、“整改计划”等运行证据。抽管代工作汇报，汇报内容覆盖了体系管理过程、体系文件培训、内审情况、目标完成情况、体系运行总体评价等内容，与实际运行情况基本一致，但建议后期加强对确认验证等方面的总结，同时针对 F 体系的要求进一步梳理细化。同时抽查办公室工作汇报，控制基本合理。

查《管理评审报告》，明确评审目的、参加评审人员、评审内容及评审结论。管评结论：通过运行实施结果表明：公司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基本是适宜的、有效的、充分的，能以防止产品生产过程潜在不合格来满足顾客要求，向顾客提供一个质量保证、安全食品的承诺，保证产品的安全卫生、能够贯彻公司食品安全、实现公司的目标。编制：宋美雪，批准：赵建辉，日期：2024-08-20。

查《管理评审整改措施实施计划》：改进项：人员岗位职责细化，让权责更为清晰，由办公室负责。计划



2024-8-21 已完成整改。

管理评审控制基本合理。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公司制定有《不合格品和潜在不安全品控制程序》、《纠正和纠正措施控制程序》。日常运行管控过程中:

原料验收主要来自合格供方, 进货验收检验合格后放行, 审核周期内未发生采购原料不合格情况。

在加工过程中, 包括产品生产加工过程的控制, 按照作业指导书、危害控制计划、前提方案等要求进行落实, 员工能力通过培训等方式进行提升, 定期进行考核, 设备设施等定期进行维护保养等, 审核周期内生产过程中发生过质量不合格情况, 如生产过程黑点不符合要求, 现场动态检查, 发现直接做次品处理。现场观察次品等单独区域存放, 管理基本规范。审核周期内未发生 oprp 点偏离情况或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情况, 审核周期内运行基本稳定。

在销售过程中, 委托第三方物流公司进行产品的发货及销售工作, 客户签收即时交付, 有问题及时给与解决, 主要由供销部负责, 审核周期内未发生重大不合格情况, 未发生重大顾客投诉情况。

2) 纠正和预防措施控制

公司在《管理手册》10 章节进行了规定, 同时策划了《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纠正和预防措施控制程序》。

通过公司管理方针、管理目标建立, 不断鼓励员工提合理化建议, 营造了一个轻松愉悦的工作环境氛围; 通过食品安全目标的建立、分解与考核, 明确了公司体系的改进方向; 通过内外部沟通、法律法规识别及应用、内审、管理评审、纠正和预防措施、确认和验证等不断提高公司食品安全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力争建立一个自我运行的持续改进机制。

日常改进通过以下方面进行: 管理方针、管理目标现状及实施状况; 内部审核结果; 监视、测量、分析和评价结果; 日管控周检查月调度结果;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确认验证结果; 纠正措施; 管理评审; 顾客反馈; 监管部门监督检查等; 现场总经理表示公司目前体系运行基本稳定。

公司日常各部门通过采购管理控制、生产过程过程控制、产品放行控制、顾客投诉处理等方式监督, 询问组织没有发现出厂后大批量不合格产品。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公司策划了《客户投诉与退货处理办法》。查投诉处理管理情况:

现场与总经理赵建辉交流, 目前公司的客户群体主要是江苏新小莓食品有限公司、康诺食品有限公司等食品加工公司。目前客户提供订单需求, 公司按照订单需求组织生产, 按照要求发货。审核周期内也未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 其他客户投诉自2024年1月至今共计22起主要为异物和标签破损, 企业已进行质量回复函方式回复客户, 同时根据客户要求给予退货处理, 公司针对此反馈进行了追溯及原因分析, 并明确了纠偏及改进计划, 客户对采取纠正措施情况基本满意。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

企业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更新企业名称和经营地址, 营业执照已更新; 企业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更新企业名称和生产地址; 企业原名: 邢台金通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原地址名称: 河北省邢台市任泽区邢家湾镇郑庄村南, 更改后: 公司名称: 河北金通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河北省邢台市任泽区邢家湾镇 324 省道与自强路交叉口南 150 米; 地址位置未变, 仅更改名称, 详见情况说明。本次审核按照更新后企业名称及地址进行记录。

2) 组织机构: 无变化

3) 管理体系: 更改公司名称, 变更前: 邢台金通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变更后: 河北金通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4) 资源配置: 无变化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 无变化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 无变化

7) 外部环境: 无变化

8) 审核范围 (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

变更前: 位于河北省邢台市任泽区邢家湾镇郑庄村南邢台金通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生产车间食品用塑料包装工具 (接触食品层材质: 聚丙烯 (丙烯均聚物))、食品接触用特定塑料容器 (接触食品层材质: 聚丙烯 (丙烯均聚物)) 的生产

变更后: 位于河北省邢台市任泽区邢家湾镇 324 省道与自强路交叉口南 150 米河北金通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生产车间食品用塑料包装工具 (接触食品层材质: 聚丙烯 (丙烯均聚物))、食品接触用特定塑料容器 (接触食品层材质: 聚丙烯 (丙烯均聚物)) 的生产

9) 联系方式: 无变化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验证有效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无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无变化

经过审核, 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 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 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 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 根据审核发现, 审核组一致认为, (河北金通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推荐意见: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 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 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 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李楠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